2018年嘉兴市市级“三公”经费预算

汇总情况

2018年嘉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324.43万元，较2017年预算数减少14.49万元，分项情况是：因公出国（境）费预算933.00万元，增加205.00万元，主要是根据中央组织部、中央外办等6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市级教学科研人员学术性质的出国任务增加，同时我市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强国际交流合作等相关的出国任务增加；公务接待费预算1816.34万元，减少2.81元，主要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规范公务接待管理行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575.09万元（其中购置费用297.08万元，运行维护费用2278.01万元），减少216.68万元（其中购置费用减少460.15万元，运行维护费用增加243.47万元），购置费用减少主要是公务用车更新车辆数较上年减少，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主要是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同比增加，同时在三公经费总额不增长的原则上为保障全市重点工作推进而适当考虑燃料费上涨因素。

备注：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的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其他用车。